

基隆郵局廉政會報第 18 次會議召開情形摘要表

開會時間/地點	108 年 11 月 20 日下午 2 時/基隆郵局 5 樓簡報室					
主席	張經理良聰					
出席委員	李副理炳坤 謝主任鳳嬌 王科長耀東 吳科長東鎔 蘇主任錫屏 歐科長鴻煊 唐科長盛康 謝科長震勝 周主任萬安					
列席單位 (或人員)	簡經理俊民 王經理岳忠					
議題案件數	專題報告	0 案	討論提案	3 案	臨時動議	0 案
重要議題案由 及裁示(決議)事 項(請以條列簡 要敘明)	<p><u>討論提案</u></p> <p>第 1 案 案由：如何避免員工違反兼職規定歐 決議： 一、各級主管調查單位內有可能兼職之員工，面對面溝通分別以個案處理。 二、各級主管應利用精神講話及勤前教育，加強宣導說明。 三、公開說明具公務員身分者，一律不得兼職；職階人員若確有兼職之必需者，應主動報告主管及人力資源室並填寫申請書事先向服務機構(本責任中心局)提出申請核准。 四、已申請錄案同仁切結禁止值勤中或休息時間兼差之規定。 五、請人力資源室設計兼職規定暨關懷表格供同仁詳述兼職內容，以利掌握詳細狀況。 六、違反兼職規定者，一經查證屬實予以行政處分。</p> <p>第 2 案 案由：落實員工協助方案，提升工作效能。 決議： 一、組成工作圈，各級主管熟悉員工關懷協助流程。 二、每半年召開 1 次會議，必要時加開臨時會。 三、日常員工關懷協助記錄，於問題發生後，由主管持續關懷輔導，登錄並追蹤，必要時通報人力資源單位轉介諮商。</p>					

	<p>第 3 案</p> <p>案由：如何於選舉期間嚴守行政中立原則以免捲入選舉爭議。</p> <p>決議：</p> <p>一、有關選舉郵件「收寄」、「封發」、「投遞」面重要流程控管，務請依據總公司訂定「選舉文宣郵件標準作業流程」辦理，並嚴守公務機關行政中立原則以免捲入選舉爭議。</p> <p>二、專案工作期間各單位、各支局遇有下列各項重大事故，請確實查證妥處並即通報相關單位。</p> <p>(一) 郵政機構遭受重大災害、危害、破壞等危安狀況及聚眾陳情請願事件（含預警性資料），並應保留現場完整以利情資蒐證。</p> <p>(二) 自辦運輸、運郵或交通車輛發生重大交通事故等情況。</p> <p>(三) 影響民眾重大消費權益，或受民意代表及地方行政首長關切事件。</p> <p>(四) 人員傷亡事故。</p> <p>(五) 勞工安全衛生事故，尤以顧客受傷除協助送醫外，另應派員探望。</p> <p>(六) 郵件及其他財物損失事故。</p> <p>(七) 事務引起可能引發媒體及社會大眾關注事件。</p> <p>(八) 營業前金庫無法開啟。</p> <p>(九) 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勞動檢查。</p> <p>三、加強督導門衛保全人員，確實執行門禁管制及大樓週邊巡查。</p> <p>四、強化複式通報機制，發生重大危安、陳情請願事件時，應立即通報機關首長、業務主管單位及政風室，並協請治安機關及當地調查處站協助處理。</p> <p>五、同仁投遞期間受傷時，應迅速到場並協助送醫，切勿放任再行投遞，以免遭受非議。</p> <p>六、宣導同仁下班後勿穿著制服及表明職稱參加政治活動，避免局方立場被宣染扭曲。</p> <p>七、謝絕候選人進入營業廳或辦公場所從事競選活動。</p>
後續執行情形	依照會議決議函知本局各單位(局)查照辦理。